

证券代码：300933

证券简称：中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23147

债券简称：中辰转债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董事长杜南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 3、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